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以 OA 办公软件、微信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 本次监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 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

(五)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王洪艳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认为：

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反映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情况；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决议。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